

证券代码：400023

证券简称：南洋 5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南洋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收购海南南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后，持续投入 200 万元用于“南洋商务停车楼”规划、设计、报建等费用，现拟将该笔投入转为注册资本金，并办理将海南南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800 万元增资到 1000 万元。

（二）公司拟投入 2000 万元，将全资子公司海南蕉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从 1000 万元增资至 3000 万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有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上述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批通过，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

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对现有公司增资

###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债权、现金。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一) 公司收购海南南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后，持续投入 200 万元用于“南洋商务停车楼”规划、设计、报建等费用，现将该债权转为资本；

(二)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海南蕉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出资、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

### 2、增资情况说明

(一) 公司收购海南南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后，持续投入 200 万元用于“南洋商务停车楼”规划、设计、报建等费用，现拟将该笔投入转为注册资本金，并办理将海南南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800 万元增资到 1000 万元。

(二) 公司拟投入 2000 万元，将全资子公司海南蕉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从 1000 万元增资至 3000 万元。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不需要另行签署投资协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执行。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海南南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和海南蕉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是基于子公司扩大业务的经营发展需要，为公司提供利润增长点，从而更好地实现公司总体战略规划，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

####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是从公司利益出发的慎重决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全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积极应对可能出现的风险，确保公司对外投资的资金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发展来看，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市场竞争力提升，并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对公司今后的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南洋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南洋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